桃園市草漯國民小學109學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計畫

1. 宗旨：為加強語文教育、提升學習與使用的興趣、強化生活語文的溝通能力。

二、競賽項目、時間及地點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 目 | 時 間 | 地 點 |
| 演說 | 國 語 | 3月30日(二)上午7：50~9:20 | 視聽教室 |
| 客 語 | 英語教室1 |
| 閩南語 | 4月01日(四)上午7：50~9:20 | 視聽教室 |
| 朗讀 | 國 語 | 3月23日(二)上午7：50~9:20 | 視聽教室 |
| 客語 | 英語教室1 |
| 閩南語 | 3月25日(四)上午7：50~9:20 | 視聽教室 |
| 說 故 事 | 3月18日(四)上午7：50~9:20 | 視聽教室 |
| 寫 字 | 3月24日(三)上午7：50~8:40 | 美術教室(二) |
| 作 文 | 3月22日(一)下午1：05~2:35 | 圖書館 |
| 字音字形 | 3月24日(三)上午8：20~8:30 | 圖書館 |

三、參加對象：

 (一)說故事：一～三年級每班遴選一名參加，報名表如附件一，所需資料如下：

 1.班級

 2.參賽學生

 3.故事名稱

 4.故事內容簡述(100字以內)

 (二)其他項目：四、五年級每班各項遴選一名參加，報名表如附件二。

 以上報名，請各班導師**110年2月26日(五)前**將報名表交回教務處教學組，以利

 後續事項辦理。

 (三)抽籤：說故事、演講與朗讀項目，於110年3月10日(三)上午8:00至校史室抽籤

 決定出場序號。

四、競賽時限：

 (一)說故事：3至4分鐘，未滿3分鐘，每30秒扣一分，不足30秒以30秒計，競賽

 時3分響一聲鈴，4分鐘響一聲鈴即下台。

 (二)演說：4至5分鐘，未滿4分鐘，每30秒扣一分，不足30秒以30秒計，5分鐘

 響一聲鈴即下台。

 (三)朗讀：4分鐘，4分鐘響一聲鈴即下台。

 (四)作文：90分鐘

 (五)寫字：50分鐘

 (六)字音字形：10分鐘

五、競賽注意事項：

 (一)說故事：道具不列入評分，以競賽人員可自行攜帶上下台為主。

 (二)演說：賽前提供題目，背稿演說。

 (三)朗讀：惟國語朗讀賽前不提供文章，現場抽題，供8分鐘準備，可攜帶字典、文

 具；閩南語朗讀、客家語朗讀則賽前提供文章，現場抽篇目直接上台朗讀

 ，不可於文章使用任何物品作以記號。皆使用現場提供文章上台朗讀。

 (四)作文：限以藍色原子筆書寫，不可攜帶字典，稿紙空白處與內容不可透露班

 級、參賽人員等資訊，違者不予計分。

 (五)寫字：錯字、漏字等不符旨定書寫內容者，不予計分。

 (六)字音字形：限以藍色原子筆作答，塗改一律不計分。

五、比賽題目：

◎說故事：由參賽者自行準備故事，題材內容以勵志、闡揚善良風俗為主，請排除

 笑話、靈異等題材。

◎國語演說：四年級---影響我最深的一句話

 五年級---比讀書更重要的事

◎閩語演說：四年級---破病的時陣

 五年級---拄著困難的時陣

◎客語演說：四年級---懷念个一擺旅行

 五年級---遶夜市

◎國語朗讀：現場抽題（準備時間八分鐘可攜帶字典）

◎閩語朗讀：四年級---磅麥仔芳，聲音及內容電子檔已公佈在學校首頁上

 五年級---便當，聲音及內容電子檔已公佈在學校首頁上

◎客語朗讀：四年級---剃頭，聲音及內容電子檔公佈在學校首頁上

 五年級---蛻變，聲音及內容電子檔公佈在學校首頁上

◎作 文：當場公佈

◎寫 字：當場公佈

◎字音字形：當場公佈

六、競賽評判標準

 (一)說故事：語音（聲、韻、調、語調）：45%

 內容（思想、結構、詞彙）：45%

 儀態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10%

(二)演說：語音（語音語調語氣）:45%

 　 內容（主題結構表達）:45%

 儀態（眼神手勢表情）:10%

 (三)朗讀：語音（發音與語調）：50%

 氣勢（句讀節奏語氣）：40%

 儀態（儀容眼神表情）：10%

 (四)作文：請評分老師處理

 (五)寫字：筆 法：占百分之50%。

 結構與章法：占百分之50%。

 正確與迅速：錯別字或漏字每字扣均一標準分數3分，未及寫完者，每
 少寫1字扣均一標準分數2分。

 (六)字音字形：每題0.5分（國字、注音各一百題）

七、各項比賽評審：

 (一)說 故 事：劉伃庭、曾渼芸、鄭金玉

 (二)國語演說：羅淑貞、張正宜、許璦玲

 (三)閩語演說：徐佛邑、歐威伶、呂雅琴

 (四)客語演說：許玫玲、許素英、饒壬妹

 (五)國語朗讀：張惠琴、韓幸怡、溫麗滿

 (六)閩語朗讀：吳珈賢、鄭如芳、鍾惕源

 (七)客語朗讀：曾湘怡、黃子宴、饒壬妹

 (八)作 文：曾文宜、洪永權、孫淑儀

 (九)寫 字：管祐頡、張婷雅、黃秀琪

 (十)字音字形：何珈瑩、張博楷

八、各年級各項擇優選出前三名頒發獎狀及獎品以茲鼓勵，若參賽人員程度未達標準，名次得以從缺，並從前三名選手挑選出代表參加觀音區語文競賽。

九、經費來源：獎品由校內經費91Y-其他支應，總計：新台幣肆仟捌佰叁拾元整。

十、本計畫經 校長核示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、經費概算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| 單價 | 數量 | 小計 |
| 第一名獎品 | 100 | 21 | 2,100 |
| 第二名獎品 | 80 | 21 | 1,680 |
| 第三名獎品 | 50 | 21 | 1,050 |
| 總計 |  |  | 4,830 |
| 總計：新台幣肆仟捌佰叁拾元整 |

十一、本計畫經 校長核示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教學組長： 教務主任： 主計主任： 校長：

 附件一

桃園市草漯國小109學年度校內語文競賽 說故事 報名表(一~三年級)

一、班級： 年 班

二、參賽學生：

三、故事名稱：

四、故事內容概述：(可自行往下延伸至第二頁)

Ps .此報名表請於**2月25日（四）**下班前繳交至教學組，若需要電子檔案請至草漯

 新檔案資料櫃-教務處-109學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計畫下載，謝謝！

 附件二

 桃園市草漯國小109學年度校內語文競賽報名表(四、五年級)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 級 | 項 目 | 參加學生姓名 |
| 　　年　　　　 班 | 國語演說 |  |
| 閩語演說 |  |
| 客語演說 |  |
| 國語朗讀 |  |
| 閩語朗讀 |  |
| 客語朗讀 |  |
| 字音字形 |  |
| 寫 字 |  |
| 作 文 |  |

Ps .此報名表請於**2月25日（四）**下班前繳交至教學組，若需要電子檔案請至草漯

 新檔案資料櫃-教務處-109學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計畫下載，謝謝！